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2027-2028年度生物制品公路干线运输（含零担）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5747-2642GYGYL1643）

项目所在地区：上海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2027-2028年度生物制品公路干线运输（含零担）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招标人为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2027-2028年度生物制品公路干线运输（含零担）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2027-2028年度生物制品公路干线运输（含零担）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7-2028年度生物制品公路干线运输（含零担）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3.投标人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及社保缴纳记录；5.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相关声明；6.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7.近三年（2023年9月至今）至少有三项生物制品冷链运输服务业绩，提供合同证明材料；8.投标人须具备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提供证明材料；9.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3年9月至今）所属地药监部门出具的无违规证明或承诺函；10.投标人须具有15部以上（含15部）冷链运输车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11.投标人须具有符合GSP标准、容积800m³以上的2-8℃冷库（配备有备用电源）可租赁，提供冷库、探头或冷藏车的有关验证文件（校验报告）1份；12.投标人须承诺：具有一定的职业健康安全环保（EHS）的管理经验；具有合规有效的驾驶员驾驶证、驾驶员从业资格证，运输车辆具有安保技防能力；13.投标人须具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药品全程追溯的管理能力，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可与“中国生物产品全程追溯系统”完成系统对接，并正常开展工作，提供相关声明；14.本项目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15.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其它要求；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6-09-30 15:00:00 到 2026-10-10 17:00:00

获取方式：线上，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10-21 09:30:00

递交方式：线上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10-21 09:30:00

开标地点：线上开标

七、其他

1.招标内容：为确保2027-2028年上海公司疫苗运输正常合规的开展工作，根据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安排，拟对冷链运输配送商进行公开招标。具体服务内容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服务要求。服务期限：2027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2.服务范围：依据《疫苗法》、《药品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满足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运输生物制品送达货物目的地的各项要求。包括提供经验证合格的冷链包装服务；提供门到门的冷链服务；现场提供在库储存和运输过程中的温度监控数据和物流信息，满足招标人开展全程追溯的要求等运输服务。3.媒介：本次公告在国药器材电子招标采购平台（<https://sinopharmzsc.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介提供的信息而造成的损失，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有意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须在本公告规定时间内在国药器材电子招标采购平台（<https://sinopharmzsc.com>）注册并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1000元/套，售后不退，文件费发票为电子发票，可以在采购平台查看并下载。4.国药器

材电子招标采购平台注册及操作相关问题，可咨询网站首页“智能客服”，或参照国药器材电子招标采购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操作视频-供应商操作视频”视频介绍内容，或联系招标代理机构。5.投标人必须按照规定获取招标文件，未经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投标。6.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投标人应认真学习国药器材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投标人登录国药器材电子招标采购平台查阅“帮助中心”——“帮助文档”——“天威CA办理操作手册”，按照程序要求办理CA工具。7.本项目全过程实施仍在国药器材电子招标采购平台（<https://sinopharmzc.com>）进行，请投标人勿点击弹窗跳转至新平台。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上海市奉贤区广丰路758号（近金海公路）

联 系 人：龚老师

电 话：021-22132888

电子邮件：SIBP-ZB240601@outlook.com

招标代理机构：国药易采供应链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长宁区中山西路1001号国药大厦

联 系 人：赵先生

电 话：13262228518

电子邮件：zhaomingsen@sinopharm.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